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（冀财社〔2020〕205号）—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补助经费	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320001 - 昌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	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1.261098	到位数	1.261098		执行数		1.261098	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1.261098	其中:财政资金	1.261098		其中:财政资金		1.261098				
	其他	0	其他	0		其他	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(%)	
	通过及时、足额支付我局离退休干部休养所的日常运转经费，切实维护我县退役军人的各项权益，保障我局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正常运转。					已完成及时足额支付我局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日常运转经费，切实维护我县退役军人权益					100.00	
	通过及时、足额支付我局离退休干部休养所的日常运转经费，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营造关心关爱军人群体的氛围。					已完成及时足额支付我局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日常运转经费，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拥军爱军氛围					100.00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机构个数	机构个数		15.00	=	1	个	1个	完成	15
		质量指标	补助资金到位率	实际拨付经费/应拨付经费		10.00	>=	98	%	98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及时完成的各项工作数量/应完成的各项工作数量		10.00	>=	98	%	98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成本控制		15.00	=	1.26	万元	1.261098万元	完成	15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	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		10.00	>=	1	年	1年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增强军民的双拥意识和国防观念	增强军民的双拥意识和国防观念		5.00	文字描述		增强军民的双拥意识和国防观念	较上年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实现绿色办公	实现绿色办公		5.00	文字描述		实现绿色办公	较上年进一步增强	完成	5
		经济效益指标	发挥有限资金的最大效益	发挥有限资金的最大效益		10.00	文字描述		发挥有限资金的最大效益	较上年进一步节约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体满意度	参加调查群众到达满意以上的结果占比		10.00	>=	90	%	90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100			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无问题，已完成年度预期目标											
填报人:	刘波薇				联系电话:	2028188						
说明: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 满分为100分。 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 预算数填0, 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 直接保存提交。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, 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 自评得分填0;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,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 计算公式为: 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,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 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		